

#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更新局 2022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更新局是广州市番禺区主管城市更新工作的区本级政府部门。

#### 1. 主要职责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广州市番禺区城市更新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番府办〔2016〕7号），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城市更新政策创新研究，拟订有关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组织编制城市更新规划、总体工作方案，制定城市更新长、中、短期（年度）实施计划，经批准后实施。

（3）负责城市更新资金的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拟订年度城市更新专项资金安排计划，拟订涉及城市更新项目类城市维护建设资金使用计划；负责城市更新专项资金分配划拨。

（4）统筹全区城市更新项目目标图建库和测绘工作，负责组织建立全区城市更新改造基础数据库，并动态更新。负责组织城市更新项目涉及各类历史用地完善手续报批工

作。

(5) 统筹全区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按规定程序组织划定城市更新范围，核定年度改造项目；统筹政府主导城市更新重点项目的实施工作。

(6) 负责组织全区城市更新项目可行性和论证，组织编制城市更新片区策划方案，组织审核城市更新项目改造方案。

(7) 负责城市更新政府安置房的数量审核工作。

(8) 组织城市更新范围内的土地筹备工作，负责协调城市更新范围内土地储备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纳入年度城市更新计划的土地房屋征收、协商收购、土地整合归宗的组织实施工作（已纳入番禺区年度土地实物储备计划范围的除外），组织城市更新项目涉及的集体建设用地转为国有建设用地的审核报批。

(9) 负责城市更新有关科研论证、信息交流、宣传教育的管理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全区城市更新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

(10) 指导、协调、监督各镇、街城市更新工作，负责全区城市更新项目批后实施的监督和考核。

(11)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2. 机构设置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更新局内设 4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规划科、用地科、项目科。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广州市番禺区城市更新发展中心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番编〔2016〕24号）设立广州市番禺区城市更新发展中心，为番禺区城市更新局下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正科级。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我局年度总体和重点工作任务主要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广州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工作安排，顺应城市发展规律，尊重人民群众意愿，坚持“留改拆”并举、践行“绣花”功夫理念，科学稳妥有序实施城市更新，为广州市、番禺区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作出应有贡献。不断深入开展项目核查，扎实推进问题整改；持续深化规划引领，调整优化改造策略；构建完善制度机制，不断强化监督管理；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力推动项目落地。

##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主要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市、区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刻把握城市发展规律，严格落实“一个尊重、五个统筹”，更加科学有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开展番禺区城市更新项目实施评估、专项规划研究、技术审查等工作，进一步规范城市更新工作有序科学进行；继续以“绣花”功夫推进老旧小

区微改造，为广州市、番禺区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作出新的贡献。

区城市更新局 2022 年收入支出年度预算数均为 1592.01 万元，比上年度 2148.64 万元，减少 25.91%；2022 年收入支出年度决算数均为 1507.77 万元，比上年度 2080.50 万元，减少 27.53%，预算执行率为 94.71%，其中基本支出 1121.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00%，项目支出 386.7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97%。

####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度我部门以上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基础，参照年度规划及项目进度，按照权责统一原则，对所有专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广州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广州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广州市番禺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局不断加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监督及管理工作，落实“谁申请预算、谁申报目标”，强化预算责任和绩效责任“双约束”；开展了各专项项目支出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实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预算执行支出进度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并纠正偏差，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 **二、综合评价分析**

### **（一）自评结论综述**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3 年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番财绩〔2023〕2 号）有

关工作要求对我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本次绩效自评围绕部门整体履职效能和管理效能两个维度开展，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专项资金情况、预算编制和执行、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等进行分析，对照部门年初设定的年度整体目标及关键性绩效指标、各项任务的绩效目标和关键指标，分析部门整体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97.65 分，其中履职效能 49.65 分，管理效能 48 分。本年度较好地开展有关履职工作，绩效评价情况良好。

##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的绩效自评主要围绕整体效能及专项效能两个方面来开展，绩效自评总得分 49.65 分（满分 50 分），其中：

#### **（1）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已按要求申报整体绩效目标，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我部门指标完成率为 99.4%，得 9.94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我部门效益指标可量化，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计算我部门指标完成率为 100%，得 10 分。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情况，本年度我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为 94.19%，得 4.71 分。

## （2）专项效能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存在专项资金，根据《专项资金（一级级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中产出指标自评分数及效益指标自评分数得分情况，反映本部门已按要求完成本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得 20 分。

专项资金支出率情况，本年度我部门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支出进度= $(\text{专项资金预算支出数} \div \text{专项资金下达(安排)数}) \times 100\% = 100\%$ ，反映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到年底已全部完成实际支出使用，得 5 分。

## 2.管理效能

管理效能的绩效自评主要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七个方面来开展，绩效自评总得分 48 分（满分 50 分），其中：

### （1）预算编制

本年度我部门无新增预算入库项目，不开展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得 3 分。

### （2）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率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结余结转率  $\leq 10\%$ ，得 2 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出现审计和财会监督意见扣分情况，得 2 分。

### （3）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未发现问题，得 2 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本年度我部门绩效目标及绩效自评资料均按规定时间在政府、单位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得 2 分。

#### （4）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部门主管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体现各部门（单位）相应的绩效管理要求；部门内部建立了部门资金使用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职责分工要求；需进一步完善对本级使用资金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制度规范要求，得 3.5 分。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得 3 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本年度我部门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 7 分。

### （5）采购管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采购意向100%公开；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得2分。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情况，我部门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

采购活动合规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出现采购投诉处理并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情况，得2分。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相关规定，得1分。

采购政策效能情况，本年度我部门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 100\%$ ，得1分。

### （6）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得2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情况，本年度我部门未发生处置收益和租金收益情况，得 1 分。

资产盘点情况情况，本年度我部门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得 1 分。

数据质量情况，本年度我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得 2 分。

资产管理合规性情况，我部门按要求健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得 2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为 99.44%，固定资产利用  $\geq 90\%$ ，得 1.5 分。

### （7）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情况，本年度我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17.47\%$ ，控制率 $\leq 0$ ，得 2 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本年度我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得 2 分。

###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城市更新业务方案编制经费项目，2022 年度城市更新业务方案编制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1088.88 万元，年中调整 945.64 万元，年度预算为 143.24 万元，实际支出 143.24 万元，支付率为 100%。本年按年度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了城市更新项

目技术审查服务项目、城市更新实施评估项目、产业专章第三方协审项目、城市更新项目储备库建设及动态维护等 12 个项目合同约定工作，开展的项目工作及其提交的成果符合项目合同约定，项目合同款支出符合合同约定支付条款条件、符合财政资金支出规范要求。通过方案批复实施后，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完善公共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项目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推动城乡土地管理，规划建设和城市更新改造有效衔接，推动城市更新项目。

#### **（四）主要工作成效**

本年度较好地完成了部门年度绩效目标，番禺区城市更新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广州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工作安排，顺应城市发展规律，尊重人民群众意愿，坚持“留改拆”并举、践行“绣花”功夫理念，科学稳妥有序实施城市更新，为广州市、番禺区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作出应有贡献。全年实现城市更新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132.99 亿元（最终以市住建确定的完成情况相关数据为准），“三旧”改造新增实施 1808 亩、完成 491 亩。组织审核审查城市更新项目优化方案、片区策划方案、实施方案等共计 26 个，审定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方案 5 个、批复旧村全面改造项目实施方案 1 个。新开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 个、村级工业园改造项目 1 个，完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 个、旧厂改造项目 3 个。

（1）深入开展项目核查，扎实推进问题整改。严格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住建部通报指出问题和省、市、区整改工作部署，紧扣“五个抓整改”、推动整改工作“三个转变”、做实“七个成果”的要求，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及任务分工表，以实际行动体现政治忠诚，区整改工作任务中由我局牵头的15项任务均已完成或实现年度阶段性目标。

（2）持续深化规划引领，调整优化改造策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城市更新的最新决策部署，坚守历史文化与生态（绿化）保护底线，坚持“留改拆”并举，修编《番禺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大纲（2020-2035年）》、编制《番禺区旧城改造专项规划》，制定城市更新项目年度计划，有序谋划布局城市更新工作。制定印发《广州市番禺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5年）》，明确“十四五”期间老旧小区改造的目标、内容、职责分工、工作机制与实施路径。

（3）构建完善制度机制，不断强化监督管理。牢固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新制定或修订了10项制度文件，涵盖基础数据调查、复建安置资金拨付审核、城市更新公众参与、“三旧”改造用地报批、项目批后实施监管、老旧小区改造居民出资等方方面面，通过建章立制，完善全链条管理闭环机制，补齐城市更新决策审批把关和事中事后监管等各个环节的短板弱项，更加妥善处理新与旧、拆与留、改与建的关系，让历史文化遗产更好融入现代城市功能、更好融入人民群众生活。

(4) 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力推动项目落地。充分发挥更新局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办落实等职能作用，建立旧村和村级工业园改造项目定期督办协调机制，由局主要领导定期召集分管领导、各科室、项目合作企业负责人等召开重点项目督办例会，构建收集问题——解决问题——布置工作——督导落实的管理闭环，积极稳妥推动项目落地实施，实现有序更新、有机更新、有效更新。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 评价指标设置不够充分、客观。本年度我部门存在专项资金项目及其它发展项目，皆反映有较长的工作成效时效性，在效益指标方面存在一定的指标设置问题。如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发展等无法即时体现绩效成效，难以有效反映年度工作绩效情况。

(2)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不够明确、全面。我部门需进一步完善对专项资金、本级使用资金的明确绩效要求，更好实现绩效管理。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学习绩效评价有关工作要求和指标设置工作指引。以相应项目为基础，拓宽绩效评价指标设置思路，更好契合项目绩效指标设置。

(2) 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满足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制度规范要求。

### 五、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